聖詩漫話

普天頌讚第 165 首 — 禮拜散時歌

今時今日在人工智能當道,個人主義高揚的日子裏,很多教會都會面對相類困境:近道者稀,崇拜人渺。在功利主義主導之社會,贏最多,失最少已是一道衡量世人行為價值的標準。在此尺度下,一般人及信徒,往往備受誤導以至個人靈性健康,廣被忽略。

如果靈性健康得到正確認識,推展及教導,就算在功利主義,物質唯 先之社會中,基督信仰必定可以吸引萬民歸主,牧者操心的,不再是 與會者寡,而是地方不足應付慕道及親主者之眾。

回首現況,多少兄姊不少抱社交心態參與聚會,未能於其中得到屬靈 飽足,或困於耶穌身邊,馬大衹顧服侍而忽略與主同在之局限,又或 過份注重社交應酬中,可能崇拜後飯聚交誼成為是日焦點,而十字架 之召卻漸行漸遠,惜哉。

「禮拜散時歌」詩文上,展示敬虔信眾在崇拜親炙主道,與主團契後,心靈及信仰上之復甦及積極建立,故信徒在崇拜後,理應「喜樂平安滿我心」,「仰賴救恩常得勝」,以至「同主治理無盡期」,而不是疲憊而無所得之景況。正如詩文所題:(Lord, dismiss us with thy blessings),崇拜者都應得到上主對信徒充滿愛眷而確實之祝福。

「禮拜散時歌」及英國福塞特約翰牧師*創作讚美詩之一,而他另一首作品「繫連妙結歌」更是精妙之作,滿載福塞特約翰恩慈忘我而滿有無限之牧者情懷。

「禮拜散時歌」在普天頌讚中配用了「格林維爾」(Greenville)曲調,此曲調節奏輕快,靈巧活躍,旋律性高,猶如崇拜結束後,信徒重新得力,卸下重擔,與主並肩,輕盈上路,踏上成聖成之旅。

意料之外,「格林維爾」曲調乃出自法國哲學大師盧梭·尚(Jean Jacques Rousseau [1712-1778])之手。盧梭乃歐洲啟蒙運動(Age of Enlightenment)之重要影響學者,他生於日內瓦,為鐘錶匠之子,他出生九天後,母親離世,對他而言,乃生命中第一大不幸,而父親於其十歲時再婚,撇下他及兄長離去,迫不得已,他祇有寄居於日內瓦小村莊一個牧師家中,因禍得福,於此他重拾失去了的童年教育。他少年生活顛簸,歷練不絕,唯他天資聰敏,喜好閱讀,克苦自學成材,鑽研哲學、數學及音樂,並探討社會中呈現的不同現象,而且著作等身,範疇廣濶,社會學,音樂,哲學,作曲等,其論精辟具卓見,影響深遠,其中包恬「懺悔錄」(Confession of Jean Jacques Rousseau),「民約論」(The Social Contract),(Discourse on the Arts and Sciences)等。

而「格林維爾」乃源於其獨幕法語歌劇「鄉村占卜師」(Le Devin du Village)中之插曲。據說,盧梭於1752年某夜於夢見上主,周邊有天使環繞,唱著美麗歌曲。他醒後即記下此曲,輾轉成為「格林維爾」;一首單純而又甦醒心靈的美麗曲調。

*福塞特約翰 1740 年出生並成長於約克郡(Yorkshire)一個貧窮家庭,教育機會自幼匱乏,更不幸的是他十二歲成了孤兒,為生計,他被送到布拉德福(Bradford)當裁縫學徒,工作時間長,無福利,祗有海量工作;但上主卻保守他有追求真道的心。他在此期間發展了閱讀能力,繼而開始閱讀本仁約翰(John Bunyan [1628-1688])的名作 — 「天路歷程」(The Pilgrim's Progress)而深受影響,並於十六歲之年,由惠特菲爾德喬治(George Whitefield [1714-1770])牧師引領歸信基督。隨後加入衛理公會,三年後轉而參加了布拉德福浸信會。稍後,他向惠特斯德牧師表白他欲獻身傳道之志,並得到對方認同及鼓勵,隨後在約克郡雲斯基(Wainsgate)被按立成為浸信會牧師。

年方二十五,他被差派去雲斯基鄉下一所小教會覆行牧職。那是上主派給他的一個嚴峻操練:一羣不會讀寫、口齒不清、未有教養且脾氣難耐的羣眾所聚之地,主流教會未嘗努力傳道於他們中間,情況之差可想而知。更甚者是他們無錢支付牧職薪俸,福塞特牧師收到的大部份祇是農產收成,如薯仔,羊毛等。生活之難,若非牧師夫妻二人有無比的信靠及愛心,日子難熬;但此種種,亦不減其牧養之誠、福傳之樂。

經歷七年盡心、盡意、盡力的牧養後,福塞特牧師成績裴然,聲譽日隆,且被邀請前往迢迢之外,倫敦暫代當時患病;倫敦卡特巷(Carter Lane)浸信會之名牧吉爾約翰(John Gill [1697-1771]))士。而當吉爾牧師安息主懷後,卡特巷浸信會;一所極具資源的大教會,重金邀請福塞特牧師繼任牧職,這正是解决他當前生活困難之契機,蓋他生養眾多,子女成羣,生活擔子極重,為此,他答允對方之邀,準備前赴倫敦。

出發之日,福塞特牧師和師母瑪莉登上馬車起行之際,他倆發現教友們送行時,人人淚目相送,難忍分離之痛。瑪莉對丈夫說:「我真受不了,不知如何離去!」約翰亦說:「求主助我啊!我也受不了,不忍心離開呢。我們去卸下行李吧。」於是對羣眾說:「我們改變主意了,我們要留下來。」然後他去信卡特巷浸信會,表明他的最後決定,婉拒對方的誠邀。

隨後,他寫了這首詩 — 「繁連妙結歌」記下他當刻的感受,表明他在服侍窮人和生活改善之間之選擇。在接下之主日,他以路加福音 12章 15節:「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」作講道,並朗讀他新作讚美詩作結。

福塞特牧師牧養事工開枝散葉,在 1777 年,一所新教堂在附近的赫布登橋(Hebden Bridge)為他而建,他更發展培養牧職事工,以繼後來之需。

1811 年,未曾受過正式教育的福塞特牧師發表了他的神學著作「聖經虔誠評論」(Devo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Holy Scriptures)而獲羅德島布朗大學授以神學博士。

除此以外,福塞特牧師尚有不少宗教詩作,其中之一詩「憤怒」(Anger)更深得英王喬治三世所愛,並因此承諾贈與任何他想要之禮物。然而,他淡然婉拒道:「我在我自己的人羣中生活,享受他們的愛,上主祝福我在他們中之工作,即使國王能供應,我不需要任何東西。」以表明他對上主的信靠和對會眾充滿熱誠的愛。而上主亦在 1817 年 7 月 25 日召他回天家安息。

據估算,福塞特福牧師傳道 54年,年俸不超過 25 英鎊,雖然出身寒微,他的侍奉,卻樹立了忠心獻身侍主的模範,足為後來者深省。

(聖公會聖馬太堂聖樂部)